



网络时代的阅读

□施京吾

网络提供了这样一个小资料:中国新闻出版研究院的数据显示,2012年,中国国民人均读书仅4.39本,略高于上年的4.35本。据联合国教科文组织统计,北欧国家国民每年读书24本左右,美国为17本,韩国为11本,日本、法国为8.4本左右。

虽然这个4.39本中肯定不包括我,也足令我这个数据感到羞愧:这与一个号称具有五千年历史的文明古国实在太不相称,太格格不入。而且,我并不十分怀疑这个数据的准确性,不信诸位可以看一下自己周边熟人有多少阅读量超过这个4.39的?

中华民族之所以能在漫长的历史中顽强生长、延续至今,可以说在相当程度上拜阅读之福,诸如“读万卷书,行万里路”、“读书破万卷,下笔如有神”这类古老格言,都表明中国人在阅读方面下过一番工夫,并且颇有心得。

能说明阅读在古代中国具有普遍性的还有一句话:“暮为田舍郎,朝登天子堂。”一个田间读书郎,一夜之间即可位极人臣,可见读书利益巨大——当然,这有点过于“典

型”,试图成为天子门生,不通过几道严格考试,几乎完全没有可能。无论如何,读书所具有的巨大诱惑力,表明这是个文明的时代。

进入现代社会的时间远不如古代社会的时间漫长,但现代化的速度用“日新月异”来形容,一点也不过分。在我小的时候,电话还是一件稀罕物,不过短短四十年便进入了网络时代,尤其移动网络的高速发展,奢华者如苹果,其实也就是个街机。

移动网络时代给阅读带来巨大的便利性,芯片容量急剧扩张,一部小小的手机就能塞下海量文本,于是,不论在公交车上、地铁上、列车上,甚至有“勤奋”的姑娘小伙,开着车也要捣鼓几下手机,如痴如醉,丝毫不顾惜安全——只是他们到底是阅读还是娱乐?因为设备装载的不只是文本资料,还有各种即时通讯、音像软件和五花八门的小游戏。

在我看来,阅读虽不至于到庄严的地步,但也不是一件轻薄事,它不只是信息的摄入,也是知识的摄入。信息的摄入宛若零食,知识的摄入方为正餐,信息和知识的区别在

于,前者是知其然,后者则为知其所以然,不是每一条信息——甚至大部分信息与我们的生活都不会直接关联,但知识却在随时发生作用:认知、分析、判断,继而结论,无时无刻不是知识在起作用。或许有人说,没有信息又如何进行判断呢?所谓“秀才不出门,便知天下事”的道理就来了:不论是谁告诉你,他已经掌握了“宇宙真理”,此时,不需要你掌握任何一条关于宇宙真理的信息,即可判断对方,要么骗子,要么疯子——这就是知识的力量。

即便不使用移动设备而是安坐电脑前,电子化阅读也有许多不够便利的地方,除了最基本的txt文本、word文档和pdf文档外,喜欢在数字领域发挥自己聪明才智的科学家、工程师、技术员和IT从业人员(他们总是自谦地说自己是IT民工),还不断地为我们开发出一大堆阅读软件,不仅要学会使用还要及时更新。而我,每一次阅读总有勾勾画画的习惯,或者旁注,或者眉批。面对各种不同款式的阅读软件,我要做的第一件事不是阅读而是学习软件应用,如此,

网络阅读就成了一项技术活,要学会安装软件,还要会使用软件,比如word文档就有上百个按钮,最初使用时的木讷情景我记忆犹新。经过不懈努力,我终于学会了几款软件的使用方法,现在使用word文档可谓应用自如,但我最大的收获不是在电脑上阅读了多少部宏伟著作,而是先把自己变成了电脑专家——我现在不仅可以随手重装系统,还给我的电脑换过光驱、电源、显卡、网卡、风扇,你说厉害不厉害?

网络既然能够互联,网络阅读的过程往往是,读着读着就把自己的使命忘记了,一会儿就开始周游列国,诗云:坐地日行八万里,巡天遥看一千河。在谷歌地球上,随时可以环球奔驰几个来回,至于读书的事,由此变成明天的事业。

据说,长期在电脑前操作还有一些副作用,比如辐射、坐骨神经痛之类的,更为可耻的是,我活生生地把自己培训成了扫雷专家。



碎碎念

寻找另一只鞋子

□七七

在奇女子辈出的豆瓣上,我关注的用户里有这么个女网友,一直以来她的签名都是这样的:“一直在排卯,从未被受精。”看起来,这似乎只是个浅薄又恶俗的吐槽,但我还是能无比严肃地读出这调侃深处的寂寞和哀怨,并且不由得心生同情。这样自怨自艾的大龄待嫁女青年对孤独的感觉常常要被身边不属于自己的甜蜜放大几百倍,个中辛酸是那些每逢节日就收到男友大捧玫瑰花并且盘算着下班要去哪家西餐厅的女孩永远都无法体会也无法想象的。

可我亲爱的姑娘啊,你可知道散落在这城市里面又有多少精壮独身的小伙子,他们每晚也正窝在自己狭小的房间里,经年累月对着冰冷电脑屏幕另一侧无私地奉献着。或许你们每天都会谋面,在同一列末班的地铁上交错而过,或者在写字楼的大堂里并肩等待电梯,想想还真是造化弄人,非常伤感。“鱼找鱼,虾找虾,蛤蟆

找青蛙。”这句民间谚语并非仅仅粗鄙地表达物以类聚、人以群分的规则,在我看来,它更在试图揭示这磅礴宇宙间最美好且神奇的定律——万物总是配对而来的,从来没有谁会注定孤单。“我要你知道,在这个世界上总有一个人在等着你的,不管在什么时候,不管在什么地方,反正你知道,总有这么个人。”张爱玲也说过同样道理的话,只不过在她口中就温婉也文艺了很多。无论从何种角度,我从来不曾怀疑这结论,艺术上叫对称,科学上叫共轭,治愈系的时候就变成了“相信爱情”,或者张爱玲的那个“总有一个人在等着你的”。这绝对不是理想主义的自我安慰,很多时候我们需要的仅仅是走出对交流的恐惧,去学习表达感情,给别人一个发自内心的笑容或者一句真切问候,因为或许现在你对面的那个人真的就是为你而来的。但这一切的边缘却总是因为含蓄拘束和不自信,而毁在被动的

逃避躲闪和终日的怨天尤人之中,不得不说的确是可惜的。

《机器人Wall-E》里的Wall-E就是最典型的象征,灰容土貌、家徒四壁,从事着最卑微的工作。他中意的姑娘Eva肤白貌美、珠圆玉润,供职外企又潮流时尚。谁都不敢奢望如此两个世界的某人某天真能有机会走到一起,但向来执着宣扬人性美好的皮克斯电影公司还是善良地在两个小时的影片里给我们指出了能够见证奇迹的捷径。Wall-E就是那个敢于表达的小伙子,他学会自信,懂得如何示爱,有勇气率先伸出牵住对方的那只手。就是这些决定性的开始,才让Eva有机会读懂Wall-E对生活的热爱以及勇气和责任感,从而对他心生好感。就像冥冥之中早就该是一对的你们,所差的恰恰就是这个开头,这也是不少仍在愁苦于独身的男女首先最该掌握的技能。

曾经听朋友讲过一个故事:瑞典有家商店里,卖鞋的店员为了防盗,只在货架上展示左脚的鞋子,但就算如此每天竟然仍有不少左脚的鞋子丢失,店员非常费解,只把一边的鞋子偷回家到底有何用处?终于,有一天他们得知丹麦商店里的习惯和他们正好相反,只摆放右脚的鞋子,所以总会有小偷不辞辛劳地从瑞典偷左鞋,从丹麦偷右鞋,然后配对出售。

虽然爱情里没有这样如月老一般的小偷好心帮你们配对,但只要积极面对生活和周围的人,基本上你离成功就会越来越近。放心,其实总会有人跟你注定就是一对的,而且远没有瑞典和丹麦这么遥远。

心机学

我家的田螺大叔

□汪红霞

田螺大叔是儿子的老爸,我的婚姻合伙人。这个绰号源于一段小插曲。

上半年,为了让儿子在高三最后冲刺阶段争取一点时间,我打算在学校附近租套房子住,可是,我的婚姻合伙人不大同意。说是不大同意,是因为大多数时候他做不了我的主,确实,如果搬到学校附近,无论是生活还是工作对他来说都麻烦了不少。但儿子的事在我家就是大事,这个大事当然由我来拍板,最终他由不同意变为默认。

很快,我就在距离学校最近的小区租到三室一厅的房子,又以最快的速度入住。谁知在租来的房子里睡了一个晚上,他就嫌太吵了,整整一个晚上几乎没合上眼。晚上睡不好,白天要上班,下班要到菜市场,然后赶到租住的房子烧饭,还要抽空去他父母那边,那段时间,他父亲患了严重的老年痴呆症,他要尽一个儿子的责任。如此一来,整个人像陀螺一样几个地方转,确实很辛苦,于是,我们协商:有空,他就来;没空,我自个儿来解决饭菜问题。

多年来,我们这个家,分工明确责任到人,他大包了家里的买和烧,是家里的“煮夫”,我大揽了家里的洗洗刷刷、收收敛敛以及其他事项,是家里的“清洁工”。相比较而言,他的买和烧任务要艰巨些,责任要重大些。衣服几天不洗没关系,家里的卫生几天不搞也能过,可是,人是铁饭是钢,一顿不吃饿得慌,且一餐吃不好感觉都不爽,所以,即便是大夜班回到家他睡得像头猪,也要像头牛一样从温暖的被窝里爬起来为我们各菜烧饭。婚后,我作为女主人,家里的柴米油盐酱醋茶基本不用操心,享受的是“天天饭等我的”惬意生活。当然,这也是令我足以自豪和倍感温馨的地方。这不,隔壁的盛阿姨就经常说,一个女人,不买不烧,就是幸福。

为了儿子,我要进厨房了。厨房是一个女人的出发点和停泊地,女人烧锅捣灶也是天经地义的事嘛,何况为了儿子。所以下班,按过指纹考勤,我就以刘翔跨栏的速度往车站跑或风驰电掣般骑着我的那辆“宝马”自行车往家奔,目的就是争取在儿子到家之前,备上热腾腾的饭和香喷喷的菜。高二的孩子,起得比鸡早,睡得比狗迟,辛苦不说还背负着千斤压力,当老妈的做好后勤保障工作是义不容辞的责任。

可是,当我上气不接下气跑到五楼,打开门,我惊呆了:客厅小饭桌上三两个碟子被小瓷碗扣着(怕菜凉了),厨房是温热的,灶台上,有炒菜的痕迹,排骨在紫褐色的炖罐里“咕嘟咕嘟”扑腾着,诱人的香气从盖子上的小电孔里纷纷往外挤,拐角凳子上的电饭煲的指示灯明晃晃地亮着,四下张望,却没有人。

第二天,是这样,第三天,也是这样,直至我们见面,彼此会心一笑,心照不宣,不提此事。但是每每从租住的房子离开时他嘴里冒出的还是“不要指望我”那句话,结果第二天他又给我和儿子一个大大的惊喜,仿佛一个田螺姑娘,悄悄地来了,做好一桌丰盛的菜,又悄悄地走了,不带走一片云彩。于是,我和儿子一致称他“田螺大叔”。